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锗业 公告编号:2025-048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并继续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临沧飞翔")及其一致行动人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集团")通知,获悉临沧飞翔、东兴集团将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解除质押及质押登记,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2024年3月25日、2024年9月12日,临沧飞翔、东兴集团分别将其持有的1,300万股、1,400万股公司股份质押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为公司及子公司向中信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27日、2024年9月1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并继续质押的公告》《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已全额归还了上述贷款,上述担保已履行完毕。中信银行于2025年8月28日办理了上述公司股份的解除质押登记,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临沧飞翔	是	2,000,000	2.23%	0.31%	2024年3月25日	2025年8月28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4,000,000	4.47%	0.61%			
		2,000,000	2.23%	0.31%			
		5,000,000	5.58%	0.77%			
东兴集团	是	7,000,000	17.04%	1.07%	2024年9月12日	2025年8月28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3,500,000	8.52%	0.54%			
		3,500,000	8.52%	0.54%			
合计	--	27,000,000	20.66%	4.13%	--	--	--

二、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2025年8月2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临沧飞翔、东兴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质押,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担保。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临沧飞翔、东兴集团于2025年8月28日办理了上述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登记,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临沧飞翔	是	7,500,000	8.37%	1.15%	否	否	2025年8月28日	质权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支持上市公司生产经营
东兴集团	是	10,000,000	24.34%	1.53%	否	否	2025年8月28日	质权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支持上市公司生产经营
		3,000,000	7.30%	0.46%	否	否	2025年8月28日	质权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西山支行	
		3,000,000	7.30%	0.46%	否	否	2025年8月28日	质权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圆通支行	
合计	--	23,500,000	17.99%	3.60%	--	--	--	--	--	--

2、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临沧飞翔及其一致行动人东兴集团(东兴集团持有临沧飞翔100%股权)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情况: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东兴集团	41,079,168	6.29%	0	16,000,000	38.95%	2.45%	0	0	0	0
临沧飞翔	89,579,232	13.72%	28,500,000	36,000,000	40.19%	5.51%	0	0	0	0
合计	130,658,400	20.01%	28,500,000	52,000,000	39.80%	7.96%	0	0	0	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临沧飞翔及其一致行动人东兴集团股份质押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临沧飞翔、东兴集团股份质押主要是为了支持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及自身生产经营,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提前归还借款,临沧飞翔、东兴集团将采取提前还款、补充质押等方式应对,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ST华西 公告编号:2025-058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及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被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四)款的规定,公司股票自2025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4.4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立即披露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五)首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公司按照本条第一款第五项规定披露风险提示公告后,应当至少每个月披露一次相关进展情况和风险提示公告,直至相应情形消除或者公司股票交易被本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一、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

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被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四)款的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二、公司采取的措施及相关事项的进展

针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有关事项,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责成专人负责,采取有效措施,对有关缺陷事项逐个进行整改,争取早日申请撤销公司股票ST。截至目前,公司已采取的主要措施及相关事项进展如下:

1.偏差原因分析、为整改找准方向。

针对本次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涉及的事项逐个复盘,对产生偏差的原因进行分析,为整改找准方向。重点对资金管理内部控制、销售收入确认内部控制、应收账款内部控制、采购与付款内部控制、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在产品内部控制六个环节进行复盘分析,对过程中存在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不到位因素、制度流程的完备性、适用性逐项进行清理,防止类似事件再次发生,保证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成立了整改领导小组、制定了整改实施方案。

公司已于2025年5月15日成立了整改领导小组、制定了整改实施方案,明确了相关事项整改责任单位和责任人,以及整改完成时间等具体措施计划。

整改领导小组由公司董事长(兼总裁)黄有全担任组长,副总裁、财务总监孟海涛担任副组长,董事(兼审计委员会委员)许小琴担任副组长;同时,整改领导小组下设工作小组,由公司财务、内审、经济运行、证券等部门负责人任工作小组组长,为内控整改提供有效组织保障。

3.根据整改实施方案逐项进行整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根据整改实施方案对内控体系进行了全面梳理。相关事项主要整改进展如下:

(1)收付款账户与账记单位不一致问题已规范完成。

(2)应收账款、在产品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已完成自查。

(3)阜平项目经与业主沟通,洁净车间装修正在进行中。

其他事项正在整改过程中。

三、其他有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内部控制缺陷整改完成,内部控制能有效运行,可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交易撤销其他风险警示。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4.1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六)连续两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如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3.《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301629 证券简称:矽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0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矽电股份	股票代码	3016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波	陈希	
电话	0755-84534618	0755-84534618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城工业园3号厂房三楼东区、五楼中西区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龙城工业园3号厂房三楼东区、五楼中西区	
电子信箱	ir@sidea.com.cn	ir@sidea.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1,603,703.69	287,722,362.94	-36.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356,119.70	56,633,262.73	-6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563,399.53	55,499,882.19	-64.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718,507.69	-5,669,910.48	-353.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	1.81	-67.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	1.81	-67.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4%	8.67%	-6.4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51,899,206.38	1,005,278,602.42	3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62,703,727.53	716,951,277.38	62.1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4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数量
何沁修	境内自然人	9.16%	3,824,236	3,824,236	不适用	0
王胜利	境内自然人	9.16%	3,824,236	3,824,236	不适用	0
杨波	境内自然人	9.16%	3,824,236	3,824,236	不适用	0
辜国文	境内自然人	9.16%	3,824,236	3,824,236	不适用	0
胡泓	境内自然人	9.16%	3,824,236	3,824,236	不适用	0
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7%	2,158,122	2,158,122	不适用	0
深圳市西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吉安市西博壹号自控创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55%	1,896,806	1,896,806	不适用	0
宁波丰年荣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丰年君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11%	1,716,524	1,716,524	不适用	0
深圳哈勃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	1,251,818	1,251,818	不适用	0
醴陵众微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2%	1,175,224	1,175,224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沁修、王胜利、杨波、辜国文、胡泓分别于2017年9月及2021年8月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及《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其五人为一致行动关系。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何沁修、王胜利、杨波、辜国文、胡泓,其五人共合计持有深圳市爱矽电子装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2.12%的权益。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李雪红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35,000股;股东深圳市前海方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方位投资优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08,400股;股东许健辉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65,000股;股东王楠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63,3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1629 证券简称:矽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8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14:00在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城工业园3号厂房4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何沁修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情况

出席会议的董事逐项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的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301629 证券简称:矽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9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16:00在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城工业园3号厂房4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振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议案情况

出席会议的监事逐项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301629 证券简称:矽电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2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38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43.18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52.2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4,537.55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之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46,352.87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3月17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5年3月17日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5]100Z0015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节余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4,537.55
减:发行费用	8,184.68
募集资金净额	46,352.87
加:尚未置换的发行费用	1,742.49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2,062.19
募集资金专户初始到账金额	50,157.55
减:本期项目投入	495.53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436.99
减: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742.49
减:支付的发行费用	2,062.19
减:现金管理余额	30,571.84
加:利息收入	57.65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9,906.17

注:以上数据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公司及保荐券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浦发银行深圳分行、农业银行深圳龙岗支行、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因部分支行无签署权限,故由其上级分行或支行与公司及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行名称	账户	专户余额(万元)
招商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755904853510001	28.98
招商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755904853510888	3,557.02
浦发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79070078801900002913	4,994.23
农业银行深圳爱联支行	41024000040069173	699.12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龙城支行	650166602	626.82
合计		9,906.17

三、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置换金额为人民币7,179.48万元,其中,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5,436.99万元,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部分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金额1,742.49万元。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5]100Z1189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四)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在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原已批准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额度的基础上增加1亿元(含本数)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即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购买金额(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如期归还
浦发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5年6月3日	2025年6月30日	4,500.00	0.00	1.95%	是
招商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结构化存款	2025年5月8日	2025年8月8日	10,000.00	10,000.00	2.25%	未到期
浦发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大额存单	2025年5月15日	2025年12月23日	1,071.84	1,071.84	3.00%	未到期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龙城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5年5月30日	2025年8月29日	3,500.00	3,500.00	1.80%	未到期
农业银行深圳爱联支行	定期存款	2025年6月13日	2025年9月13日	3,000.00	3,000.00	0.80%	未到期
农业银行深圳爱联支行	定期存款	2025年6月13日	2025年12月13日	13,000.00	13,000.00	1.00%	未到期
合计				35,071.84	30,571.84	/	/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为40,478.01万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经批准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30,571.84万元,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9,906.17万元。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暨新增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矽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矽旺科技")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探针台研发及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时矽旺科技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探针台研发及产业基地建设项目"投入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在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暨新增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附表:《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附表: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46,352.8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32.52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32.52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探针台研发及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否	26,127.08	21,700.00	5,012.92	5,012.92	23.10%	2028年03月23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分选机技术研发项目	否	8,005.71	6,600.00	546.00	546.00	8.27%	2028年03月23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建设项目	否	5,454.72	4,500.00	373.59	373.59	8.30%	2028年03月23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6,000	13,552.87	0.00	0.00	0.00%	2028年03月23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5,587.51	46,352.87	5,932.52	5,932.52	12.80%	—	—	—	—
合计		55,587.51	46,352.87	5,932.52	5,932.52	12.8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暨新增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矽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矽旺科技")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探针台研发及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时矽旺科技新增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探针台研发及产业基地建设项目"投入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暨新增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置换金额为人民币7,179.48万元,其中,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5,436.99万元,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部分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金额1,742.49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在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原已批准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本数)额度的基础上增加1亿元(含本数)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即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经批准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30,571.84万元,具体参见"三、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为40,478.01万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经批准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30,571.84万元,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9,906.17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25-042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规定,将本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84号)核准,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13日公开发行了面值总额241,3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2,446.13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38,853.87万元。截至2018年3月19日,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到位。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18,560.15万元:2018年度使用募集资金73,823.40万元,2019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1,808.04万元,2020年度使用募集资金63,702.70万元,2021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2,172.30万元,2022年度使用募集资金9,334.48万元,2023年度使用募集资金27,529.82万元,2024年度使用募集资金16,626.32万元,2024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30,000.00万元,2025年上半年使用募集资金3,563.09万元,2025年上半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65.38万元。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4,568.82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30,000.00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相关手续费的净额14,275.10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效执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当时有效的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分别于2018年3月29日、2018年10月26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商业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管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商业银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

截至2021年4月,公司"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饮片(含直接口服饮片)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零,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详见2021年4月21日、2021年4月29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2021-032)。

基于上述事宜,公司募集资金的销户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1	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延吉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敦化支行	0710457011015200001873
2	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饮片(含直接口服饮片)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化支行	160445184916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化支行	22050168633800000626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化支行	0808290129200249961

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4年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30,00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2025年8月22日,公司将上述30,0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详见2025年8月23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剩余募集资金进行管理。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开户单位	开户行	开户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账户性质
1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化市支行	07391001040022498	1,025.79	活期存款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化支行	612662265	2,270.06	活期存款
3	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建设街支行	431901036510222	13.44	活期存款
4	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洮南市支行	07811001040021567	1,259.44	活期存款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建设街支行	431901518610777	0.09	活期存款
	合计			4,568.82	

三、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238,853.87(扣除发行费用后)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63.0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8,560.1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5,174.8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9.85%									
承诺投资项目										
1、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	是	85,200.00	41,000.00	499.60	38,382.54	93.62%	2023年12月31日	33.66	否	是
2、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饮片(含直接口服饮片)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否	9,000.00	8,994.02		9,079.44	100.95%	2020年03月31日	-82.31	否	否
3、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30,600.00	30,600.00	1,097.64	32,194.88	105.21%	2023年07月31日	–141.26	否	否
4、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	是	51,500.00	525.17		525.1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5、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改补充流动资金	是	0.00	50,974.83		50,974.8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注)
6、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饮片(含直接口服饮片)智能工厂建设项目结余补充流动资金	否	0.00	5.98		5.9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7、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配方颗粒项目	是	0.00	44,200.00	1,965.85	24,843.44	56.21%	2025年6月30日		不适用	是(注)
8、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65,000.00	62,553.87		62,553.8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41,300.00	238,853.87	3,563.09	218,560.15	–		–189.91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	241,300.00	238,853.87	3,563.09	218,560.15	–		–189.9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饮片(含直接口服饮片)智能工厂建设项目:该项目已按预计进度建设完成,项目投产后因受市场环境变化和行业竞争加剧等情况的影响,与预期收益存在一定差异。2、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按预计进度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公司将该募投项目予以结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该项目投产后因医药行业市场环境变化,消费端有效需求下降,导致与预期收益存在一定差异。为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一步贴合公司发展战略,适应市场竞争环境的变化,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该项目尚未投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44,200.00万元及其利息(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用于项目"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配方颗粒项目"建设,实施主体仍为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为2025年12月。此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31日、2022年9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3、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截至2023年7月31日,该项目已按预计进度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公司将该募投项目予以结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该项目投产后因部分产品受控制辅助用药政策影响,叠加原材料短缺等情况,与预期收益存在一定差异。4、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配方颗粒项目:截至2025年6月30日,该项目已按预计进度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公司将该募投项目予以结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18年可转债募投项目全部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1)公司技术水平的改进已弥补注射用盐酸博安霉素、注射用盐酸平阳霉素原有产能不足的缺陷,经谨慎论证,公司决定不再在延吉药业科技园新建发酵提取车间。(2)参泽舒肝胶囊、复方丹参片和贞芪扶正颗粒等产品,受国家医改政策以及市场增长放缓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较大,同时,延吉药业科技园项目的中药提取车间、固体制剂车间目前已经完成技术改造,产能水平已可以满足销售需求,经审慎论证,公司决定不再在延吉药业科技园新建中成药生产车间。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2、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公司原项目"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是公司基于顺应当时区域发展战略,降低运营成本,扩大口服液产品生产能力,实现口服液产品智能化生产,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应对逐步趋严的药品研发、注册制度等因素制定的。现"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中提取车间及智能口服液车间的建成投产可以满足公司现有产品生产能力,实现口服液产品智能化生产,提高生产效率及产品质量等发展要求。随着国家政策的不断变化,同时基于近年中药市场的迅速发展,公司决定终止原项目中的一座高架智能立体仓库、一座现代化研发中心、一座综合楼及配套设施建设,并充分利用公司现有资源,依托公司多年制药技术优势,集中力量布局中药配方颗粒市场,结合公司制定的经营计划和实际经营情况,增加"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配方颗粒项目"建设。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31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年4月24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4,647,879.42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8月30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4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30,000.00万元。2025年8月22日,公司将上述30,0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饮片(含直接口服饮片)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成投入生产,项目结余资金5.98万元补充吉林敖东世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流动资金。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成投入生产,项目结余资金2,809.21万元补充吉林敖东洮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流动资金。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已建设完成投入生产,项目结余资金3,747.98万元补充流动资金。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配方颗粒项目已建设完成投入生产,项目结余资金11,927.76万元补充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流动资金,整体项目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收益及在募集资金存放期间存款利息收入节余资金8,095.85万元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对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5、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改补充流动资金"与"7、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配方颗粒项目"为变更后增补项目,故本表"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之列标注为"是",该等项目变更后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情况可参看下表"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改补充流动资金	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	50,974.83	0	50,974.8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配方颗粒项目	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	44,200.00	1,965.85	24,843.44	56.21%	2025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95,174.83	1,965.85	75,818.27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改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原募投项目"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规模为59,902.41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51,500.00万元,预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16.34%,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7.65年。截至目前,该项目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525.17万元,已完成部分配套设施改造。因受国家医改政策的限制、市场竞争环境的变化、公司技术水平的改进等因素影响,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产品方案中的品种在不同程度上受到较大影响,公司技术水平的改进已弥补注射用盐酸博安霉素、注射用盐酸平阳霉素原有产能不足的缺陷,经谨慎论证,公司决定不再在延吉药业科技园新建发酵提取车间;参泽舒肝胶囊、复方丹参片和贞芪扶正颗粒等产品,受国家医改政策以及市场增长放缓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较大,同时,延吉药业科技园项目的中药提取车间、固体制剂车间目前已经完成技术改造,产能水平可以满足销售需求,经审慎论证,公司决定不再在延吉药业科技园新建中成药生产车间。经公司于2020年5月18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及"敖东转债"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吉林敖东延吉药业科技园建设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50,974.83万元及利息的用途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5日、2020年5月1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敖东转债"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保荐机构于2020年4月24日出具《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2、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配方颗粒项目。公司原募投项目"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原计划总投资规模为97,016.27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85,200.00万元,预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17.91%,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7.15年。"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是公司基于顺应当时区域发展战略,降低运营成本,扩大口服液产品生产能力,实现口服液产品智能化生产,提高生产效率及产品质量,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应对逐步趋严的药品研发、注册制度等因素制定的。现"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中提取车间及智能口服液车间的建成投产可以满足公司现有产品生产能力,实现口服液产品智能化生产,提高生产效率及产品质量等发展要求。随着国家政策的不断变化,同时基于近年中药市场的迅速发展,公司决定终止原项目中的一座高架智能立体仓库、一座现代化研发中心、一座综合楼及配套设施建设,并充分利用公司现有资源,依托公司多年制药技术优势,集中力量布局中药配方颗粒市场,结合公司制定的经营计划和实际经营情况,增加"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配方颗粒项目"建设。经公司于2022年9月26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敖东转债"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扩建升级项目二期工程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44,200.00万元及其利息(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用于"吉林敖东延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配方颗粒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31日、2022年9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敖东转债"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76)。保荐机构于2022年8月30日出具《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年半年度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如实地履行了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均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